

湖南艺术职业学院教务处

关于调整两年一度教师考核工作时间的 通知

各系、各部门：

按照湘艺职院〔2020〕9号《湖南艺术职业学院2020年教师业务能力考核实施方案》，并根据疫情复学返校实际安排，经院长办公会研究同意，原定6月上中旬开展的“课堂教学”考核调整至秋季学期进行，原定7月上中旬开展的“专业技能”考核按原计划进行。考核对象、考核内容及要求不变。

特此通知。

湖南艺术职业学院教务处

2020年5月25日